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rketingforce Management Ltd**

**邁富時管理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56)

**內幕消息**

**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由邁富時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及其綜合聯屬實體，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及董事會現時可得之資料，本集團預期將錄得：

- (i)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入可能增加至介乎約人民幣729百萬元至人民幣741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25%至27%。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入預期增加主要歸因於上半年度SaaS業務及精準營銷業務的持續擴張，其中SaaS收入的增幅較大，導致總收入增長較高；及
- (ii)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調整淨利潤\*不少於人民幣41百萬元，而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調整淨虧損約為人民幣24百萬元。預期由經調整淨虧損轉為經調整淨利潤主要乃由於1)上半年度SaaS業務收入增長帶來了毛利的增加；及2)集團整體運營效率的提升帶來了經調整的管理費用及研發支出的下降。

\* 本公司使用經調整淨利潤作為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剔除了若干非週期性或一次性開支項目（包括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以及上市開支）的潛在影響。而考慮該等影響後，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本集團預期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淨虧損將大幅增加。

董事會謹此強調，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界定「經調整淨利潤」及「經調整淨虧損」，而本集團將(i)經調整淨利潤界定為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淨利潤經加回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上市開支的調整，及(ii)經調整淨虧損界定為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淨虧損經加回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上市開支的調整。經調整淨利潤／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不應單獨考慮，亦不應解釋為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淨虧損或任何其他業績計量的替代指標。本公司鼓勵投資者結合最直接可比較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標準來審閱我們過往的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標準。此處呈列的經調整淨利潤／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所呈列類似名稱的計量指標作比較。其他公司可能以不同方式計算類似項目計量指標，使該等指標在與我們的數據進行比較時的作用有限。我們鼓勵投資者及其他人士全面審閱我們的財務資料，而非依賴單一財務指標。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綜合中期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根據其現時可得資料及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作出的初步評估，該等資料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及／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並可能會作出調整。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預計將於2024年8月底前刊發的本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邁富時管理有限公司  
趙緒龍  
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香港，2024年8月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董事長、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趙緒龍先生，執行董事許健康先生，非執行董事趙芳琪女士及黃少東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楊濤先生、秦慈先生及陳晨先生。